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6〕970 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太极水团购政策的通知

各公司、厂：

为满足单位（团体）团购太极水的需求，经公司研究，决定开展太极水在外部单位的团购活动，现将太极水团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购买量与优惠价

根据单位（团体）单次购买量执行不同的优惠价：

- 1、单次购买量在 500 件以上（含 500 件）至 2000 件以下，执行 3.80 元/罐的优惠价；
- 2、单次购买量在 2000 件以上（含 2000 件）至 5000 件以下，执行 3.60 元/罐的优惠价；
- 3、单次购买量在 5000 件以上（含 5000 件）至 10000 件

以下，执行 3.40 元/罐的优惠价；

4、单次购买量在 10000 件以上（含 10000 件）至 40000 件以下，执行 3.20 元/罐的优惠价；

5、单次购买量在 40000 件以上，执行 3 元/罐的优惠价。

6、供货价低于 3 元/罐，需报集团董事局主席书面批准。

二、团购信息费

为鼓励公司内部员工参与太极水团购工作，各销售单位按照团购金额的 5%向对应内部员工支付团购信息费。

三、特别提示

1、单次销售团购优惠价享受的前提是必须全额支付货款，按货款金额对应实得的优惠价和数量，而且必须是整车一次性发货。多次发货只能是自提。

2、团购单位全年累计要货量大，到年底结算时按全年累计量再享受对应的优惠折扣，优惠折扣用返利方式现金支付或赠送相应金额的太极水。

3、与我司签订团购合同的单位出售太极水时，单罐零售价不得低于 8 元/罐，单件零售价不得低于 72 元/件。

4、团购相关合同样本由董事长签字同意后，团购合同的签订授权集团副总经理万荣国终审。

四、物流原则

1、为减少物流费用，各公司、厂签订团购合同后，报太极实业物流部汇签，以物流费用最低的方式送达各公司、厂。

2、各发货仓库接万（荣国）总审签的太极水事业部发货指令单发货；

- 3、一次团购量川渝 2000 件以下、省外 3000 件以下的，由团购单位就近太极水配送仓库发送；川渝 2000 件（含）以上、省外 3000 件（含）以上的，由阿依达饮料公司直接发货；
- 4、各仓库发货后将团购单位签收的送货单按程序传递回销售总公司财务部；
- 5、相关物流费用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总公司）承担。



抄送：集团、实业各处室。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6 年 7 月 28 日印发

拟稿：刘冯

校核：马韵辰
